

報到切結書

入學編號：

本人_____參加 109 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，得獲錄取 **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**，茲依錄取學校規定辦理報到手續，並恪守下列規定：

- 一、依「109 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」簡章規定：免試入學錄取並報到之學生，如欲參加後續其他入學管道之招生，應確實於規定時間內辦妥放棄錄取資格手續，使得再報名參加 109 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招生（簡章第 17 頁）。
- 二、本人之國民中學畢業證書因故尚未繳交，故將遵照貴校所規定之期限（7 月 13 日（一）中午 12 點）前繳交畢業證書。

此致

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簽章：（家長）_____（或監護人_____）

聯絡電話：（家長）_____（或監護人_____）

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7 月 1 0 日